謝毅雄先生紀念獎學金

申請辦法

中華民國107年2月6日第5次學術委員會通過

1. 獎勵宗旨與原則：

為紀念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系友及翡翠水庫管理局前局長謝毅雄先生，特設立本「優秀學生紀念獎學金」，以鼓勵在校學生勤奮學習，在未來能從事國內基礎工程建設，成為國家的棟樑。

1. 獎勵方式：

(一). 每年捐贈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三、四年級優秀學生獎學金6名，每名壹萬元。

(二). 每年捐贈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水利組優秀研究生獎學金4名，每名兩萬元。

(三).以上兩類獎學金以將來有意從事水利工程建設之學生為優先。

1. 申請條件：

(一).現正就讀於台大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三、四年級或研究所水利組之在學學生。

(二).前學年學業成績優異及操行列甲等以上。

(三).本學年度未獲得其他獎助學金。

1. 申請手續：

(一).申請人在二月二十八日以前，請詳填「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表，並附上成績單及一頁之自傳 (打字或書寫皆可)。

(二).本獎學金委由台大土木工程學系獎學金審查小組辦理本獎學金申請人之審查甄選事宜。

1. 得獎公佈：

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將根據申請同學提供的資料，進行客觀公正地審查，核定後將於三月中下旬公布得獎學生名單，並另行通知得獎學生領獎日期。

謝毅雄先生紀念獎學金

申請表

民國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照 片 |
| 性 別 | 男□ 女□ | |
| 出 生 日 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 身分證字號 |  | |
| 就 讀 學 校 |  | |
| 科 系/年 級 |  | |
| 通 訊 地 址 |  | | |
| 戶 籍 地 址 |  | | |
| 電 話/手 機 | 電話： 手機： | | |
| 電 子 信 箱 | e-mail： | | |
| 有否申請其他獎助學金 | | 是□ ； 否□ | |
| 注意事項 | 1.檢附學校成績單影本，需加蓋教務處印章。  2.本獎學金所有申請文件，恕不退還。  3.請詳填本申請表，資料不完整者不列入審查。 | | |
|  | | | |